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关于开展 2024 届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全方位培养高校毕业生，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4 年度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24〕8 号）和《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先进个人、先进集体评选条件和办法》（2021 年 8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第 41 号令）等对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表现突出的学生给予表彰和奖励的要求，充分发挥优秀大学生的示范激励引领作用，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成长观和择业观，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4 届上海城建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以下简称“学校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和上海市优秀毕业生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和比例

（一）评选对象

2024 届应届全日制在校毕业生。

（二）评选比例

学校优秀毕业生：不超过应届全日制毕业生总数的 6%。

上海市优秀毕业生：不超过应届全日制毕业生总数的 3%，且应从上海城建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候选人群中产生。

二、评选条件

(一)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遵守法律法规及学校规章制度，在校期间未受过处分，无不良信用记录，各方面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二) 按时修完教学计划中的全部学业，能够取得相应的毕业证书；学习勤奋、成绩优异，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推荐人选在校期间无不及格课程，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在校期间获两次以上学校三等及以上奖学金；
2. 在校期间获学校一等奖学金、上海市奖学金或国家奖学金；
3. 综合测评平均排名位列本专业前 10%（中高贯通、高本贯通方向可单独排名）。

(三)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具有较强的实践和创新能力，推荐人选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在校期间获得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认可的职业技能资格证书；
2. 积极参加各类实践项目，包括所在专业组织的技能竞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知行杯”上海市大学生社会实践大赛、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赛等比赛；
3. 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 50 小时。

(四) 具有正确的就业观和择业观，积极主动落实工作岗位，响应国家号召献身国防事业，自愿赴西部、边远地区和艰苦行业等基层和重点领域、新兴领域、国际组织就业的毕业生，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评选。

(五) 在校期间曾获三好学生、优秀共青团干部、团学工作突出贡献奖、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志愿服务先进个人等校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或在某一方面表现突出，成绩显著或作出突出贡献。

三、工作要求及评选程序

(一) 各二级学院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民主集中制，开展宣传动员，广泛听取师生意见，自下而上推选符合条件的毕业生。

(二) 各二级学院对推荐人选应进行严格的资格审核，在民主评议的基础上，开展答辩等工作，确定推荐人选，公示 7 天无异议后，报学校审核。

(三) 各学院需报送以下材料：

1. 2024 届优秀毕业生申报汇总表(附件 2，电子版和纸质版各一份)；
2.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登记表(附件 3，纸质版一式两份)，上海市优秀毕业生推荐人选统一录入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官网上海市优秀毕业生系统（具体工作另行通知）。
3. 电子佐证材料：(1) 与申请表格相对应的各类证书、奖状等扫描件；(2) 工作照片和典型事迹，照片采用工作环境中特别是生产工作一线的彩色照片，文件大小 2MB 以上，典型事迹含推荐人选姓名、性别、专业和事迹描述(300—500 字)。每个候选人电子材料设单独文件夹，以“专

业+姓名”命名。

4. 各二级学院工作佐证材料（会议纪要、通知等）、民主评议材料、公示情况材料及报告各一份；
5. 电子材料发送至邮箱 jiuye@succ.edu.cn, 纸质材料交至奉贤校区实训楼 213，材料上报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29 日。

联系人：王独伊 洪志坚

联系电话：57460196

附件：1. 学校优秀毕业生和上海市优秀毕业生名额分配表

2. 2024 届优秀毕业生申报汇总表

3.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登记表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学生工作部

2024 年 3 月 7 日

附件 1：

学校优秀毕业生和上海市优秀毕业生名额分配表

序号	学院	学校优秀毕业生	上海市优秀毕业生
1	城市运营管理学院	23	11
2	工商管理学院	31	15
3	建筑与环境艺术学院	31	16
4	健康与社会关怀学院	30	15
5	人工智能应用学院	25	13
6	食品与旅游学院	28	14
7	市政与生态工程学院	23	11
8	数字建造学院	42	21
合计		233	116

附件 2:

2024 届优秀毕业生申报汇总表

序号	二级学院	姓名	身份证号	学号	专业	班级	性别	学习及奖学金获得情况	获荣誉情况	实践活动	就业单位	市优推荐(√)
	健康与社会关怀学院	张三	请务必填写 18 位正确号码，最后一位如是字母须为大写	19*****	***	19**班	男	一等奖(1)次 二等奖()次 三等奖()次 综合测评平均排名()%	优秀学干() 三好学生(1) 优秀团干() 优秀团员()	注明具体项目名称和年份	***	市优推荐请打勾并排序在前面
								如有其他奖项请增加	如有其他奖项请增加			

附件 3：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登记表 (2024 年)

姓 名	张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2002.06	民 族	汉族
班 级	21**班	二级院系	健康与社会关怀学院	政治面貌	共青团员	职 务	班长
生源地	安徽省	实习单位	***				
联系电 话	***	联系地址	***				
获奖情况 (附证书 复印件)	××年×月荣获学院三好学生 ××年×月荣获学院三好学生 注：此处奖项按照上述格式填写，每个奖项一行，只需填写校级及以上奖项。 注意不要改变表格整体排版（可以调整字体大小、行间距）						
主要事迹：(以第一人称填写) 第一部分：简单描述大学期间学习生活总体情况。(简) 第二部分：从政治思想、学习、工作、实习实践等方面具体介绍成长经历和收获。(详) 第三部分：对过往真情实感的抒发以及对未来的展望。(简) 综上所述，我符合学校优秀毕业生评选条件，向学校提出申请。 注：此处填写注意不要改变表格整体排版（可以调整字体大小、行间距，控制在两页之内），递交材料时需要正反面打印。							

辅导员意见	该生*****（评语不得雷同）。经班级民主评议，同意推荐其申报学校优秀毕业生。 签名：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意见	该生*****（评语不得雷同）。经班级民主评议，二级学院初审，公示七天无异议后，同意推荐其申报学校优秀毕业生。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学生处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注：1. 此表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本人档案、学校各一份。

2. 经二级学院、学校盖章，签字方为有效。

学生处印制